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10台北市和平東路1段162號

承辦人：張紫庭

電話：(02)7734-1059

電子信箱：e52010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本校各學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3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學導字第1010003398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請辦理本校100學年度第2學期「學士班優秀學生獎學金」
推薦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「學士班優秀學生獎學金發給辦法」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本校「學士班優秀學生獎學金發給辦法」暨申請表件各乙份（如附件），請依本辦法辦理薦選事宜。
- 三、本獎學金名額分配各學系學士班每班1名，請於本（101）年3月30日前彙齊申請表件，送學務處生活輔導組辦理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四、請註冊組、公館校區、林口校區教務組協助各學系助教查核學生前學期學業平均成績（學士班每班前五名名單）。

正本：本校各學系、註冊組、公館校區教務組、林口校區教務組

副本：本校生活輔導組（含附件）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擬：

一、通知前五名同學申請

二、文財公存欄

三、本校「學生獎學金委員會」訂於

3/29討論本推薦案